

够向内心深处找寻精神的力量。一定要给自己的内心留一块净土，它里面充满着善良、真挚、无我，看护好它，会让我们变得更加坦然、坚韧，无惧怀疑。我们要珍惜每一次的从零开始，珍惜每一次的向下扎根，珍惜每一次的身处微末。杨绛先生说：“唯有身处卑微的人，最有机缘看到世态人情的真相。”这会让我们变得更加通透，行稳而致远。

在农村，我成为过群众发泄的出气筒，处理过很多非正常亡人事故，也陪伴过逐步离开人世的父老乡亲。面对生死，看透人情冷暖，看破世事无常，却不是变得消极和麻木，我们应该做些什么，为需要的人。清华人受到最多的教育就是家国情怀，从入校那天起，我们就聆听着老师和一代代学长的教诲，“立大志，入主流，上大舞台，成大事业”。何为大？大音希声，大象无形，大智若愚，大巧

若拙？从科学的角度讲，大是个相对的概念。我想，把个人的命运同祖国和人民的命运联系在一起，成为一个被需要的人，可为大事业。国家需要治千里之才，同样需要百里之才和十里之才，每个人的使命不同，责任也不同。我在村里工作的时候，带着群众种百亩柑橘，百人增收；在镇里工作的时候，就可以带着20个村种万亩花椒，万人增收。对于1个村和20个村的群众来说，这些都是他们需要我做的，这是我的大事业。陈行甲曾经说过，一把手晚上做一个梦，都有可能变成现实，我想是这样的。

母校给予我们的不仅仅是谋生的本领，更希望我们能够在各个领域成为一面旗帜，这是我们精神世界的奢侈品，我们要好好珍惜，好好享用。若干年后，我们会深刻地感受到我们录取通知书上的那句话“清华，是你一生的骄傲”。

## ● 读者·编者

### 关于《清华校友通讯》中两处史实的勘误

《清华校友通讯》编辑部：

根据我最近掌握的有关历史资料，现对《清华校友通讯》已刊发的两篇文章中的两处史实进行勘正。

#### 一、关于上海清华同学会会址变更

在由本人撰写的《那些年，上海清华同学会的风华逝影》（2023年复95期）中有：1933年上海清华同学会在大陆商场三楼租得房间作为会所，“1937年……日寇入侵上海，大陆商场所在的公共租界首先落入敌手，于是同学会不得不再次转移

至法租界静安寺路金城别墅”。这段描述的依据来自1948年上海同学编印的《清华手册》上《上海清华同学会沿革》一文。但近期本人在查阅1936、1937年出版的《清华校友通讯》后发现，在1936年5月后到1937年8月前的某个时间，上海同学会会址已经变更，原因也并非抗战爆发。

带着这个问题，我广泛研究了相关史料。终于在1981年1月出版的《天津文史资料选辑》（第十三辑）中的《大陆银行的兴衰纪略》一文中找到了答案。原来，上海大陆商场是由总部设在天津的大陆银

行，于1931年租借犹太人哈同家族的地皮兴建，但建成后并未达到理想的经营效果。于是依照合约，1936年在赔偿50万元、并将全部建筑无条件交给“地主”的前提下，解除了原定20年的租约。之后，哈同家族与原有各类租户解除租约。这才是上海同学会由大陆商场迁移至金城别墅的直接原因，时间也发生在1936年。

## 二、关于《一笔捐款》中的捐款保管人

在1981年10月《清华校友通讯》复4期中，有一篇题为《一笔捐款》的文章，作者是杨廷宝（1921级）、童寓（1925级）、曹天受（1930级）三位老学长。文章记述了1947年南京清华同学会为了建设同学会会所进行过一次捐款集资，后因时局变化计划落空，8年后将这笔捐款转赠母校。

文中提到，“我们深切怀念远在海外的钱昌淦老学长，他是原捐款保管人，一定关心捐款如何处理”。而据我所知，在“清华英烈”的65人大名单里，就有一位“钱昌淦”，但他在1940年10月29日由于乘坐的民航班机被日寇击落而牺牲，怎能成为1947年南京同学会捐款的保管人呢？

为了搞清楚问题出在哪里，我查阅了1937年4月国立清华大学校长办公室编纂的《清华同学录》，确认清华历史上只有一位“钱昌淦”。不是钱昌淦，那可能是谁？经搜索发现只有一位“钱昌祚”符合文中所描述的情况。钱昌祚1947年时在南京国民政府国防部任高官（第六厅少将厅长），他有条件随时把捐款换成黄金美钞，既便于保管，又保存了币值。由此我认为，《一笔捐款》文中将保管人钱昌祚

写为“钱昌淦”属于笔误，而非事实。钱昌祚于1948年底奉调离宁赴台，后来再去美国定居，这也符合文中对“钱先生”的记述。钱昌祚在离开南京前将所存黄金30.97两、美钞293元移交给在银行任职的曹天受保管。曹天受将原款随即存入上海（商业储蓄）银行南京分行的保管库内，这才有了后来的捐款转赠母校的故事。

至于第二位保管人曹天受，他本名“曹曾禄”，字“天受”，1926年考入清华大学大学部第二级，读经济系，1930年毕业后一直在银行界工作，1947年时他在南京聚兴诚银行任职。

## 三、结论

历史研究的依据是史料，但因为年代久远，即使当事人也有可能对史实的回忆出现偏差。所以对于历史研究者而言，就要怀着“敬畏历史，尊重历史”的负责态度，对历史资料进行符合规律、逻辑、常识的推理，不杜撰，不胡说。即使因为各种原因出现偏差，一经发现就要对过往的错误推论进行及时纠正。综上所述，再将本次经过勘正的史实归纳如下：

1. 1930年代清华上海同学会的会址，从南京路大陆商场迁移到静安寺路金城别墅的时间是在1936年，不是此前所说的1937年抗战爆发后。

2. 1947年南京清华同学会捐款的第一位保管人是钱昌祚，不是钱昌淦。第二位保管人原名曹曾禄，后改名为曹天受。

今将勘正结果公布于众，以便尽可能地消除由于史实偏差给读者造成的困惑与误会，还历史以本来面目。

袁帆（1975级建工）2023年11月